

# 教育部部署开展2026年全国中小学生安全教育周活动 严格落实进校园活动备案审核制度

□ 本报综合报道

据教育部网站消息，2026年3月30日是第31个全国中小学生安全教育日。为进一步加强安全教育工作，提升中小学生学习安全知识和掌握防护技能，增强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学生安全的良好氛围，日前，教育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开展全国中小学生安全教育周活动的通知》，部署做好相关工作。

今年的活动主题是：“同守护 共成长”。教育部将会同应急管理部举办全国中小学生安全教育日现场活动，在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上线“安全与生命”版块，会同有关部门制作主题海报、交通安全主题课和安全教育大讲堂，组织主流媒体和新媒体平台，宣传推广优质教育资源，广泛报道各地活动开展情况。

通知指出，各地各校要结合本地实际，立足学生年龄特点和认知规律，科学设计活动

载体，会同有关部门广泛开展各类安全主题教育活动，让学生在亲身参与、沉浸体验、互动交流中深化安全认知，引导学生学习安全知识，掌握防护技能，增强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通知要求，各地各校要整合线上线下、校内校外活动资源，在坚持公益、自愿、正面原则的基础上，激活公众与公益力量，提升安全宣教效能。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平台，加大宣传报道力度，推动全社会形成重视学生安全、参与安全保护的良好风尚。

通知强调，各地各校要严格落实进校园活动备案审核制度，严禁在活动中以任何形式发布、夹带、印发商业广告及进行商业宣传。要认真总结活动经验，梳理进展成效，积极推广典型做法，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持续推动中小学生安全教育工作常态化、制度化。



## 智慧环卫集中亮相博鳌

日前，海南省以琼海市博鳌镇为试点，推进首批智慧环卫示范建设。智慧环卫设施在博鳌亚洲论坛2026年年会期间集中亮相，以精准调度、快速处置、高标准

保障的表现，成为论坛城市服务保障的亮点成果。据悉，海南省住建厅将持续深化智慧环卫试点建设，把本次示范建设积累的管理模式、技术标准与运营经验，在重点区域、重点

时段、重大活动推广，打造国际领先的智慧环卫治理范例。

图为智能清扫机器人在海南省琼海市博鳌镇作业  
新华社 图/文

# 名为买卖实为放贷 揭开珠宝店“黄金分期”背后的骗局

□ 据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报道

进入2026年，国际金价的走高和波动引发市场关注，在贵金属投资和金饰品交易火爆的背后，一些非法的黄金业务也在暗流涌动。

近日，记者采访了解到，一种名叫“黄金分期”业务兴起，这种业务号称零首付、低利率，但是背后却暗藏非法借贷的风险，以消费为名、行放贷之实。“黄金分期”骗局背后究竟是怎样套路？除此之外，还有哪些类似的骗局需要警惕？

浙江省乐清市检察院近期运用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发现，当地的一家珠宝店在一年内申请执行公证债权文书案件量达9件，存在明显异常，这引起了监管部门的注意。

浙江省乐清市检察院第六检察部主任 周朝章：公证债权文书，简单说就是比如有一些借贷关系或者是买卖合同关系，经过公证机构公证之后，直接拿着公证书可以去申请法院强制执行的，那就不需要打官司。银行等金融机构使用比较多。

检察机关深入调查该店铺涉及的执行卷宗发现，看似简单的买卖合同纠纷背后，实际

上却是一场针对消费者的骗局。消费者张先生（化名）此前被该珠宝店“不看征信，0利息，买了黄金后还能直接变现”的广告所吸引，购买了一款比市场价高出30%的黄金手镯，并且签了相关合同和还款承诺书。就这样，张先生掉入了商家设下的陷阱。

周朝章：我们认定属于非法放贷。根据本案中当事人的陈述，我们经过初步估算，年利率是70%多到100%多，在很短的时间内当事人承受的利息很高。

检察官表示，这种以合法交易为外衣行非法放贷之实的行为，其实是一环扣一环，一共有“五步收割法”。第一步就是精准画像：锁定征信瑕疵、难以贷款人群。第二步是话术包装：使用“零首付”、不看征信的话术吸引受害消费者。

周朝章：商家会说，我们是不看征信的，零首付分期付款。年轻人在缺钱的情况下可能很容易受到诱惑。因为黄金是硬通货，比如说你当天零首付拿过来的黄金，直接可以进行变卖。商家抓住这样的心理，使那些经济上可能比较紧缺而征信又有

瑕疵的人上当。

第三步叫作合同陷阱：商家利用普通消费者对法律法规不了解，或者贪小便宜的心理，通过签订分期付款合同的方式来规避金融监管。第四步也是关键的一步，叫作“变现缩水”——虚高标价，然后以低于国际金价的方式让消费者变现，完成收割，实现非法获利。

周朝章：打个比方，商家标价的黄金是1万元，经过分期之后，消费者可能要支付的费用大概是1.1万元到1.2万元，消费者需要拿黄金去变现的时候，变现的价格是按照国际金价下浮10块钱左右，由此折算出来的年化的利率就很高，远远超过法律规定的上限。

北京岳成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岳崑山表示，商家将这种“套路贷”伪装成消费分期，最关键的一点就是隐藏了黄金分期的真实利率。

北京岳成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岳崑山：商家隐藏了真实利率，信息是不透明的，中间差价其实非常大，而且借期很短，这个利率是远超国家所允许的年化利率的上限，通过这

种方式来放贷。

而骗局的最后一步就是“司法洗白”，商家会利用此前签订的公证债权文书来把虚高的债权合法化。

周朝章：国家对非法放贷打击很严厉。整个过程中最隐蔽的环节是通过用公证债权文书或者仲裁文书或者民事判决，将虚高的债权的合法化，进而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不仅是在线下，在线上渠道，以“零首付黄金分期”为幌子的变相借贷业务同样坑害了不少消费者。记者梳理公开报道发现，此前已经有多家媒体曝光了分期商城以消费为名、行放贷之实的套路，售卖的商品除了黄金之外，还包括手机、相机以及电商平台储值卡等高流通性商品，但是部分分期商城并没有从事金融业务的资质。

岳崑山解释，此类分期商城其实就是利用了部分消费者急于用钱的心理，以及不熟悉利率计算方式和规则的漏洞，通过签订合同来实现高利放贷，获取非法利润。

岳崑山：这些平台是没有放贷资质的，属于民间借贷。高息借贷违反国家法律规定，

属于扰乱市场秩序的非法经营活动，情节严重的会涉嫌构成非法经营罪。

这些分期商城商品的真实年化利率，远高于我国法律规定的上限，那么真实年化利率如何上演了“隐身计”呢？

岳崑山：平台会把高利息进行拆分，转化成包括会员费、技术服务费或者手续费等，把收费的明目拆开，但如果加在一起，真实年化利率就远超国家规定的LPR的4倍（民间借贷的利率上限），属于高利放贷。

3月15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联合发布《个人贷款业务明示综合融资成本规定》，要求贷款机构在办理业务时，必须向借款人提供一份个人贷款综合融资成本明示表，这张表必须逐一列明所有息费项目，包括贷款利息、分期费、增信服务费等。岳崑山表示，针对分期“套路贷”的骗局，监管部门要联合打击，形成合力。

对消费者而言，浙江省乐清市检察院第六检察部主任周朝章提示，分期购物要注意核查资质，选择正规持牌的金融机构，要计算综合年化利率，还要看清合同的性质，警惕价格虚高或者短周期内还款等陷阱。